

证券代码：831601

证券简称：威科姆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1、理财金额：年度内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本数），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 年，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2、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理财产品年度内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本数），方式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 年，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董事会授予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545,396,106.7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3,803,656.26 元，资产总额的 50%为 272,698,053.38 元，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为 246,901,828.13 元。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年度内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本数），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25.67%，占公司最近

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8.35%。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除提供担保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二）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以上，且超过 1500 万元的”之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具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为了防范风险，公司及子公司财务人员将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管控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